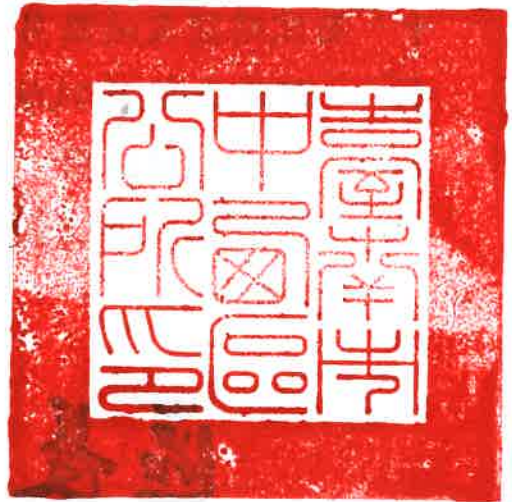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中西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南中西社字第114000682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所依「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以工代賑措施」，徵求以工代賑人員1名。
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資格：具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資格，且為16歲以上未滿65歲具工作能力者。
- 二、徵才職缺數：擇優錄取1人(備取1名)。
- 三、工作內容：協助各項社會福利工作、受理櫃台申請案件、接聽電話及環境清潔工作等。
- 四、工作時間：配合本所辦公時間，每日時數上限8小時，每月時數上限128小時。
- 五、扶助金額：依勞動部公告之每小時時薪制基本工資計，按月發放。
- 六、扶助期間：每年考核一次，成績優良者可續用，最長三年。
- 七、公告上網時間：114年4月9日至114年4月14日下午16時止，公告於本所網站。
- 八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於公告期間親送履歷表至本所二樓社會課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九、報名應備文件：履歷表、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及國民身分

證正反面影本（報名時務必攜帶正本繳驗）。

十、面試時間及地點另以電話通知。

十一、錄取公告：面試結束後2日內，將公告錄取人員於本所網站。

十二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臺南市中西區公所社會課（電話：06-2267151分機345鄭小姐）



區長 蔡佳甫